

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安信信托

编号：临 2017-005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 2016 年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将发生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公司章程》报请核准的过程中，根据有关监管机关、工商登记机关等提出的修订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必须且适当的相应修订。

具体如下：

第六条

原：“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71,643,151 元。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57,614,932.2 元。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九条

原“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071,643,151 股”。

修改为：“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557,614,932.2 股”。

鉴于公司本次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相关监管机构核准，如本次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则《公司章程》本次修订部分暂不予实施。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